附件2

选址意见书和用地预审合并办理

申请材料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材料来源** |
| 1 | 建设项目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申请表 | 申报者提交 |
| 2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申请报告（报部项目需提供） | 申报者提交 |
| 3 | 建设项目建设依据（项目赋码信息、项目列入相关规划文件或者相关产业政策文件等） | 数据共享 |
| 4 | 建设项目拟选址红线界限图（有条件的提供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及图件） | 申报者提交或数据共享 |
| 5 | 标明项目位置的国土空间规划总图（含城市总体规划、县（市）域总体规划总图，空间管制规划图、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及其他相关图件 | 数据共享 |
| 6 | 需要组织技术论证的，提供论证报告（含规划选址、踏勘论证、节地评价） | 申报者提交 |
| 7 | 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表，占用和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还需提供占用和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 申报者提交或数据共享 |
| 8 | 建设项目用地需要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应提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还应提供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 | 申报者提交或数据共享 |
| 9 |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 数据共享 |